

捐款市庫作業說明

問題摘要	如何捐款給臺中市政府？
答覆內容	<p>一、民眾捐款如欲指定用途者，請逕洽本府各業務主管機關辦理（如社會救助捐款請洽詢本府社會局、教育捐款請洽詢本府教育局）。</p> <p>二、民眾捐款如未指定用途並採匯款者，請將捐款匯入市庫代理銀行—臺灣銀行臺中分行（代號：004），帳號：010045000088，戶名：臺中市市庫總存款戶，並請於匯款後，撥打本府財政局服務電話(04-22289111-27122)告知捐款人資料，以利本府財政局郵寄收據供捐款人辦理所得稅抵繳。</p> <p>三、民眾捐款如未指定用途並以現金或支票繳納者，請至本市各區區公所辦理，由各該公所產製市庫收入繳款書代為繳納，並掣據交付民眾供抵繳所得稅使用。</p> <p>四、民眾對於捐款作業如有任何疑義，請撥打本府財政局服務電話詢問 04-22289111-27122。</p>